沙彌律儀 悟道法師主講 (第四十五集) 2008/7 中國廬江金剛寺 檔名:WD11-002-0045

諸位同學,大家早上好**!**昨天我們講到《沙彌律儀要略增註》 第十八頁,盜僧眾物。

盜僧眾物罪很大,超過殺八萬四千父母,在《方等經》裡面華聚菩薩講,五逆四重的罪我能救,盜僧物者我不能救。在《三昧經》也講,盜僧鬘物超過殺八萬四千父母等罪。在《增註》裡面也給我們講一個公案,就是過去唐朝時候發生的事情。在唐朝汾州(現在山西省汾陽縣)的啟福寺,有一個寺院叫啟福寺。它的主持叫慧澄,他要死的時候染病,死的時候像牛在叫一樣叫到死。後來他死了之後,他們寺院的一個出家僧長寧,在夜間看到主持慧澄回來,形色非常顦顇。他跟長寧講,他因為互用三寶物墮在惡道,受苦難言,墮在地獄。長寧就給他誦經迴向、懺悔,經過一個多月又再來,說已經承蒙他給他誦經、懺悔的功德,他受苦已經停止下來,遷移到另外一個地方,但是不知道什麼時候才能得到解脫,解脫的時間他還不知道。

昨天我們講到這個公案,這個公案聽了之後我們要回歸到我們自己本身來,不要聽了好像聽故事一樣,聽一聽,那是唐朝發生的事情,跟我們好像毫不相關,這樣我們讀了就沒有什麼啟發性的功德利益。我們讀了戒律,還有因果,印光祖師講,因果是戒律的鋼骨,好像我們建房子要有骨架,如果因果這個觀念我們建立不起來,認識不清楚,很難持戒,戒學不好,這個我們必定要知道。昨天我講到這一段,因為我現在自己也當主持,我看到就很害怕,到時候不曉得會怎麼叫死的。所以特別做主持、當家的人,這個一定要看。老和尚常講,要害一個人,就叫他去當主持跟做當家。以前我

在圖書館,出家眾多了,老和尚跟韓館長講,我不給妳當家,妳要找一個當家,館長就叫我做當家,所以我是受害人。

我們看蓮池大師的《竹窗隨筆》這一則,大家看這個「齋僧錢 作僧堂」。他講的這一段就跟我們昨天講的這一段,汾州啟福寺主 慧澄互用三寶物是一樣的。互用三寶物就是說佛法僧,供佛的拿來 供法,供法的拿來供僧,供僧的拿去供法,這樣互用。我們聽聽蓮 池大師怎麽說,大家看「齋僧錢作僧堂」,我們看這個文。「或曰 ,或曰就是或者有人這麼說,或曰。「僧糧,僧所食也」 就是出家僧眾的糧食,出家僧所吃的糧食,狺是僧糧。「僧堂,僧 所居也」,僧堂就是我們現在講的寮房,是出家僧所住的地方。下 面講,「居食二者皆僧受用」,他說出家僧眾居住的僧堂寮房,跟 出家僧眾吃的糧食,這兩方面都是出家僧他們在用的。到這一段意 思就是說,都是出家人在用的,一個是吃、一個是住,統統是出家 僧在受用,狺倜意思就是說應該都可以,一樣。下面又給我們講, 「奈何以齋僧錢作食堂而受火枷之報」,奈何就是說無可奈何,過 去有人把齋僧的錢,齋僧就是供出家僧吃飯的錢,把買糧食給出家 僧眾吃的這個錢,他把它移去造食堂,食堂就是現在講的餐廳。出 家僧吃的,食堂是餐廳,也是出家僧在那邊吃的,我把買給出家僧 吃的錢拿來蓋食堂,一般人覺得都是一樣的,應該可以互相使用的 。但是怎麼樣?而受火枷之報也,墮到地獄裡面,火枷,枷鎖。大 家有沒有看過古裝的連續劇?套了一個,這邊又有火一直在燒,那 個叫火枷,墮在那個地獄裡面。他這個還不是說拿來放在自己口袋 ,只是辦事的人把它互用,這個拿來用在這個地方,這樣要墮地獄 去受火枷之報。我看蓮池大師編的《僧訓日記》,他有摘錄很多古 代的這些,釋門就是出家眾,過去的一些因果報應記錄,蓮池大師 摘錄得很多。有的你盜了這個錢,你還沒有墮地獄之前會有花報,

就是會身體不舒服,這個病、那個病,怎麼吃藥都吃不好,這叫花報,將來要墮到地獄去受果報,所以這個不能不謹慎。

下面講,「此義有二:一者米粟蔬菜,人以濟饑,梁棟牆壁能濟饑否,則物類不相應也」。這是蓮池大師來做一個解釋,他是舉出上面的一個例子,說僧糧是出家人吃的,僧堂是出家人住的,都是出家人在用,把吃的拿來用在住的方面,把住的用在吃的方面,應該是可以,為什麼要受地獄的果報?蓮池大師講這有兩個意義,「一者米粟蔬菜」,我們一般講五穀雜糧,吃的這些稻米、蔬菜,飲食這方面的,這方面是「人以濟饑」,就是你肚子餓了要這些來填飽肚子,這是指糧食。「梁棟牆壁能濟饑否」,這是反問的話,他說這個是要給他們填飽肚子的,你拿來蓋食堂,食堂有梁、有棟、有柱子,這個能夠填飽肚子嗎?這是一句反問的話,蓋了一間很好的食堂,但是你坐在那邊沒得吃,這個東西能夠填飽肚子嗎?我們一想就知道,這個是歸這個,那個是歸那個,不一樣的。所以下面講,「則物類不相應也」,這個物類它的性質、它的作用不一樣,不相應。

「二者施主作齋,汝今作屋,磚錢買瓦,違信施心,則因果不相應也」。剛才第一個給我們講物類不相應,物就是指這些物品,它的種類、性質不一樣,不相應。第二個,施主他來花錢做齋主,「汝今作屋」,譬如說你蓋一個房子,一般我們寺院道場都蓋大殿、佛堂、寮房這些。「磚錢買瓦」,施主他布施說我這個錢是給你們寺院買磚的錢,這是指定專款。我們現在道場有一個指定專款,有一個不指定專款,指定專款就是說他指定我這個是要做什麼的,那個叫指定專款。過去有施主說,我這個錢是要給你們買磚的,你把它去買瓦,這樣也不對。一樣是蓋房子,但是磚有磚的作用,瓦是蓋在屋頂上,那又不一樣。所以有人買瓦,這個在古代到現在都

還有,昨天也跟大家報告過,我到福州去我也出了幾片瓦的功德。他就專門給人家寫一片瓦多少錢,人民幣多少,我就去捐,我捐十片,他收據開出來就是買瓦的。收據開出來是買瓦的,他就不能拿去買磚,你要買屋頂上那個琉璃瓦。你要買磚,你也不能拿去買瓦,這個是指定專款。不指定專款,不指定當中也有指定,譬如說我這個錢就是給你蓋道場的,你要買什麼隨便你去買,買水泥、買磚、買瓦,你們道場去統籌,這個也是專款,但在專款當中它不是指定專款。專款就是說這個是建築用的錢,凡是用到建築的,裡面裝潢什麼,這個錢你都可以用。但是你就不能拿去買吃的,那因果又不對了,施主是要給你蓋房子,你怎麼拿去買吃的,這個因果就不相應。我要給他們吃的,你怎麼拿去買那個,他們餓肚子怎麼辦?這又違背信施他當初發心的心願。所以我們現在道場,人家來布施,我們都要跟他說清楚。

台灣有一位慧律法師,以前也跟老和尚學講經學了一段時間。 他喜歡講笑話,很多沒有學佛的人很喜歡聽他講笑話。他說有一次 有個信徒拿一千塊台幣給他,信徒給他指定,他說:師父,我這一 千塊給你買豆漿喝。他說:這一千塊豆漿我會喝到拉肚子。他說: 你不要給我指定,你一指定給我喝豆漿,我一定要去買豆漿來喝, 其他的都不能買。這雖然是個笑話,但我們在謹慎因果方面來講也 是要說清楚。因為有一些居士說,你們出家人有喝豆漿,我就給你 買豆漿。指定專款,你只能買豆漿來喝,你就不能去買饅頭。他說 一千塊我要喝到拉肚子,給那個居士講,你這一千塊我要喝多少豆 漿。這個就是要跟他說清楚,說清楚施主如果說好,你喝豆漿也可 以,買饅頭也可以,反正你吃的,就給你自己去處理,這樣我們就 比較方便。不然說喝豆漿,真的每天都要喝豆漿,把那一千塊喝完 。這是教我們要謹慎因果。所以「違信施心」,因果就不相應,信 施他布施是要做這方面的,你不能給它挪到其他地方。

「或曰,別化錢齋僧。可準過否?」這句話就是說,既然這樣不可以,已經拿去做僧堂,再去化緣再來齋僧,可不可以抵得這個過失?下面蓮池大師講,「彼人齋僧自彼人福,與前人何涉?」就是說那個人,彼人就是那個人,他拿這個錢是要來齋僧,你現在給他拿去做食堂,齋僧有齋僧的福報,你現在再去找一個人化緣,再來齋僧,兩個人互不干涉的,他布施是他的功德,他布施是他的功德,你對不起前面布施那個人,你違背他的心願。下面講,「然則如之何而後可」,你就做錯了怎麼辦?意思就是這樣。「曰:折僧堂。如數齋僧而火枷滅,有明徵矣。」折僧堂就是說你自己要去賠錢,出家眾有單金,或者人家供養你的錢,你自己要拿出來。你不可以再去跟人家化緣再來齋僧,你自己要賠,看你用多少錢,如數齋僧,火枷的罪報就滅了。有明徵就是有很明顯的徵兆,明就是明顯,明徵,徵兆,就是很明顯的因果。

下面又講,「又問」,又有人問,「造佛錢作佛殿,總之供佛也,可乎?」造佛錢,譬如說我這個錢是要造佛像的,這個叫造佛錢。佛像,金銀銅鐵、泥塑、木雕,造佛像。我造佛像的錢拿來做供佛的大殿,總之都是供佛,造佛像也是供佛,造供佛的大殿供佛像也是供佛,可以嗎?可乎就是可以嗎?蓮池大師回答,「曰:不可」,說不可以,造佛像的錢也不能拿來做供佛的大殿。他下面就有解釋,他說「畫棟雕梁,還當得如來相好光明否?」你造佛的大殿,佛的大殿也是很莊嚴,但是雕梁畫棟,這個大殿蓋得很莊嚴,但是大殿蓋得怎麼莊嚴,總是跟塑造佛像,如來的相好光明一樣嗎?大殿可以當佛像嗎?佛相,他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。佛像金身,相好光明,大殿可以給它當作佛像嗎?當然,我們一想還是不一樣的。所以造佛錢也不可以拿去造佛殿,造佛殿你也不可以拿去造佛

像,這個要分清楚。這個叫指定專款。

所以有時候信眾要來布施我都會跟他講,你最好不要指定,我們比較活用。你現在給我指定下去,我一定要照你的意思去辦,不然我就不能接受你這個錢,接來因果就是我的,錢拿到因果就是我的。過去新加坡有一位老法師,談禪法師,他在新加坡城隍廟都是賣香燭的,自己省吃儉用,累積很多錢,都拿來大陸修舊廟。大陸改革開放之後,很多過去被破壞的寺院都需要恢復,他的錢幾乎都拿來大陸恢復寺院。他布施也很乾脆,他就跟負責人講,我這個錢是給你恢復寺廟的,我錢交給你,因果就是你的,你要怎麼做,你自己看著辦,錢給你了,你接受了,因果就是你的。指定專款跟不指定,或者指定當中的不指定,這個我們都要分得很清楚。特別在負責辦事的人,很容易差錯這個因果,果報就是我們的,辦事的人就有責任。你不能說我是沒有拿薪水的,沒有拿薪水的也不行,你事情給人家做錯了就要背因果責任。

下面講,「造經錢作經廚,總之供經也,可乎?」前面是講造佛,造佛像的錢拿來造供佛的大殿,不可以。現在造經,就是印經的錢,印經的錢我拿來做擺經書的櫥櫃總可以吧?總是在供經,那個櫃子也是在供經的,經典也要有一個櫃子去擺經典。印經的錢拿來做供經的櫃子可乎?蓮池大師又說,「曰:不可」,蓮池大師說不可以。你印經的錢就要去印經,你要做供經書的櫥櫃,你要另外一筆款項,不可以互用,不可以印經的錢我來做經櫥,這個不可以,所以講不可。

下面又講,「錦囊寶匱,還當得如來金口玉音否?」你這個經 廚、經櫃做得再精緻,經廚、經櫃有的用金的金函,也做得很精緻 ,這個是形容錦囊寶匱。你用檀香木去做的,做得很好,裡面是供 奉經書的,但是櫃子是櫃子,你總不能把它當成是如來金口宣說的這些經文。這是蓮池大師給我們解釋。這個性質不一樣的,你這個櫃子做得再好,總不能當如來講的法音。因為經文是如來宣說的法音,你不能說這個櫃子就是如來宣說的法音,不能這麼講。經書有經書它裡面的文字般若,這個不一樣,不能把它混在一起。所以印經的錢你也不能拿去用在做擺放經書的櫃子,你不能說都是供經。這個觀念很多人都搞混掉,所以我們必須加以說明。

下面又舉出放生這樁事情,「如是乃至放生錢買池塘,總之濟物利生也,可乎?」如是乃至,這個意思是當中包括很多很多方面的事情。乃至就是前面舉一個例子,後面舉一個例子,這個當中凡是這些舉一反三,道理都一樣的,不管你做什麼事情,不能錯落因果。這是講到放生錢買池塘,人家放生的錢我拿去買池塘,總之是濟物利生。買池塘就是說我們做放生池用的。放生的錢我現在去買一個放生池,這也是給放生用的,總是濟物利生,這樣可以嗎?或者買池塘的錢拿去放生,這樣可以嗎?蓮池大師講,「曰:不可」,說不可以。「空陂野澤」,陂音念皮,陂是池塘的意思。陂池是江旁邊的支流,支流有個池塘,叫陂池。或者講山陂,在山坡上有池塘,那是山陂。「空陂野澤千頃汪洋」,空陂野澤就是在野外的沼澤,有水的地方,或者空曠的池塘;千頃汪洋,大海。這是講你放生的地方,池塘乃至大海,「還當得彼時失救垂臨鼎鑊將被刀砧百千萬億生靈否?」這個我們冷靜去想一想,真的是不可以錯用,錯用都要背負很重的因果。

所以我們現在台北辦放生,這次回去我還是要把這個因果再講一講,否則收了錢,將來不但沒有功德,搞到地獄去划不來。這個放生錢,他這裡講,就是你買放生的池塘,或者一個沼澤,或者整個汪洋大海,千頃汪洋,你總不能當得,這些千萬生靈牠很緊急的

,放生就是說你現在趕快把牠買來放,就好像一個囚犯要被人家執行死刑,在臨被執行死刑之前有人把他釋放了,你看他是什麼樣的心情,這個時刻多麼的緊急。好像你要去救一個人,將要被殺死的,把他救回來,這個情況非常緊急。你那些池塘總不能當作救了這些生命,這些錢是要來買救這些生命的。所以放生的錢也不能放得太久,放得太久累積在那邊,都要因果自負。所以我們台北放生,有的話我就盡量放,放到沒有我再墊一些,盡量放生。因為你看,這個生命將要被宰了,你買來放了,牠就不要受那一刀之苦。有的說,放了牠好像又被抓回去。又被抓回去,牠起碼也多活一段時間,那也是有功德。所以不能這麼想。放是救急,趕快去放。

我們找一天也去放生,大家發起,我們去放生,因為我們不殺生講完了去放個生。但是放生我們要找居士去買,出家人去買,商人就知道我們是要買去放生的,他就給你獅子大開口。上次我們到奉化雪竇去,看到我們出家人他獅子大開口,烏龜市場賣三塊錢,他要我們一、二百塊的人民幣。一、二百塊去市場買一堆,去餐廳跟他買他就獅子大開口。後來我給莊義師講,我說就給他,他要錢都可以解決的,他要多就給他,我們現在把這幾隻先救走,因為牠要被執行死刑了,先把牠給放了。他看我們,我說全買,他說不行,他要留兩隻,那兩隻說什麼他都不賣,後來那兩隻就對不起了,跟牠迴向。

所以不可以說放生的錢拿去買池塘這些。所以現在放生的錢, 我們都必須要說明。這次回去,二十號我們也辦一個放生,辦一個 放生,我想這次回去再把它列一個項目,就是說車馬費讓人家另外 去發心。我再附加一個項目出來,有人來發心這個項目,這個項目 沒有人拿錢我再來拿錢。他們要放生的盡量滿他們的願,盡量放, 一塊一毛全部放,給它放得乾乾淨淨的,我們就不背因果。 所以蓮池大師跟我們講,你買什麼東西它性質不一樣,指定當中有不指定。或者完全不指定的,完全不指定的一般就是說給我們道場去統籌,你用在哪一方面都可以,這個是我們比較能夠有彈性的去運用。所以我們道場現在是有指定專款跟不指定,像現在有人發心印極樂世界圖,譬如說他指定我要印極樂世界圖,我一定要給他印極樂世界圖。印極樂世界圖我不可以給他拿來印地獄變相圖,因為極樂世界跟地獄還是不一樣。下面我們已經印了地獄變相圖,現在我們要印極樂世界圖,這次我回去有這兩項工作,印極樂世界圖。

蓮池大師講,「空陂野澤千頃汪洋,還當得彼時失救垂臨鼎鑊 將被刀砧百千萬億生靈否?」他說你買的池塘再大,放生池買得再 大,你總不能當得,把它當作,千億生靈牠已經面臨,鼎鑊就是那 個鍋,牠要下油鍋去炸、去煮,將被刀砧,刀砧就是廚房切菜的板 子,總不能說跟這個一樣。百千萬億生靈將被放在油鍋去煮、去燒 ,被刀這樣切,你買池塘總不能換牠這個生命,所以蓮池大師說不 可以,這個因果差錯,不可以。「況那移變換,舛錯因果乎?」舛 這個字念喘,舛就是差失、差錯的意思,舛錯因果乎,就是這個因 果他有差錯。挪移變換,差錯因果,辦事的人、負責的人都要背因 果的。

「又有說焉:造佛餘錢,可用作佛前供器否?」造佛的餘錢,就是說我們去造佛像,譬如說一尊佛像,大家發心一千塊造一尊佛像,實際上是花掉八百,剩下兩百,剩下的兩百叫餘錢,剩餘的錢,這個可以拿來買佛前的供具嗎?譬如說燈、花、果、香爐、香,造佛的錢可以拿來做佛前的供具嗎?這一條蓮池大師說,「則律有開許之文」,這一條在戒律有開緣許可的明文,這個要去看戒律。「餘諸福事無文」,這一句又給我們強調,其他的戒律上沒有明文

規定,沒有開緣的。所以下面講,「慎之,慎之」,慎之、慎之就是你要謹慎。其他的沒有明文,只有造佛剩餘的錢可以買佛前的供具,在戒律當中有開緣,其他修福的事沒有明文,所以勸我們要謹慎。「毋恣己見而反招業報也」,毋恣己見就是說不要憑你自己的見解、想法,以為都是做好事,然後錯落因果,好事做了反而遭到一些不好的業報,這樣就很冤枉。所以要明信因果。因果為什麼叫明信?明就是明白,明白之後你要相信,相信這個因果絲毫不差,不可以差錯。這個也是用錢用得不對,他還不是說自己去貪污這個錢,不是,只是用錯了都不行。現在我們看到有很多人,他不學習戒律,他也不懂,總是憑自己的想法,認為這個沒有錯。那是自己的想法,那不是佛的想法,跟因果事實是不相應的,這個我們一定要知道。這一張大家需要可以印,拿到客堂去結緣,拿到客堂給當家師,當家師去貼一下。打字就拿到華嚴講堂,打大字一點,貼上去。給當家的,當家的要注意,這個不好玩。

我們接著再看第十八頁第二面:

【若官物。】

「即九品宦職之物」。前面講的是盜用常住物,盜用信施物,盜用僧眾物,還包括三寶物互用、挪用,用得不當、用得不對,這些都不可以。前面是講三寶,在道場裡面的。『若官物』,「官」就是屬於國家的,官場裡面。「即九品宦職之物」,九品是「舊時官秩分九等,稱為九品,每品又分正從」。這是古時候做官它的秩序分九等,從一品到九品,每一品又分正從,正從就是一個正、一個副,譬如說一個縣長、一個副縣長,縣長是正,副縣長是從,古時候每一品的官職都有正從,就是正副的意思。這個大家自己看看,九品是分它的階級不一樣,這個我們自己看看也不難理解,就是古時候官職的等級一品到九品。現在官場上還是,雖然名稱不一樣

,但是這個等級還是一樣,到哪個國家都一樣,它都有它的層級不一樣,現在可能分的比古時候更細,現在縣長下來還有鄉鎮長、市長。

官這個字念換,交換的換,官就是什,做官的,官吏,九品官 宦。做官的人他的物品是國家給的,不可以去盜取,你盜取官物在 古時候罪過也是非常之重。官物也包括公眾的物品,譬如說一個城 市它總有一些公共設施,這些國家的物品都是屬於官物。譬如說外 面有個公共電話,那也是國家的,大家公眾用的,官物;大馬路、 人行道,這些都是屬於公家的,官物。以前我在台灣高雄,在火車 站下來的地下道,小偷連樓梯有那個銅的,貼的銅的一條,讓人家 走路比較不會滑。就是樓梯一階一階的,水泥上面貼一條銅的,一 條長長的貼著,讓人家不滑,那個也被人家挖走。我說挖那個能賣 多少錢?挖得都空空的,走路防滑的,這個也在偷。你要偷去偷貴 重一點的,那個也在偷。但是你偷那個東西是得不儅失,因為它在 高雄市,等於說這是市政府的,這是官物,市政府它撥款下來去做 這些公共設施,那是全市市民繳稅金的錢,你去偷這個東西偷一點 點,就跟全高雄市所有的市民結罪,他們都是你的債主。他不知道 因果,他去偷那個東西。你倒不如去偷一個大富人家他的金銀珠寶 ,你只有欠他—個,以後還比較好還;你欠那麼多人,那是很麻煩 。你偷國家的,那罪就更多、更大。所以它是分等級的。你偷一個 縣,跟這個縣的縣民結罪;偷—個市,跟整個市民結罪;偷—個省 的,省政府的,這是省政府的公物,你跟整個省結罪;你偷中央的 ,跟全國人結罪,這個麻煩大了。這個不懂因果,將來遭受果報他 自己也不知道為什麼,這個就很可憐,真的是得不償失。這是九品 **宦職之物,特別是公家之物。下面講:**

【民物。】

「即農庶工商百姓之物」。民間的,人民的,盜取民物也都是 有罪的。農庶工商百姓之物,我們一般老百姓,民間的,去偷這些 物品。偷盜在《地藏經》講會得貧窮苦楚報,你偷人家的、盜人家 的,將來會一報還一報,會被人家偷盜回去,會得這個果報。以前 我在圖書館也是,曾經在做當家的時候,功德箱一個禮拜開一次, 有一天晚上功德箱被撬開,錢就被偷走了。老和尚的房間有二十幾 萬台幣,翻箱倒櫃,全部偷走。因為我去打掃房間,看到師父錢那 麼多,我們也不敢動,被拿走了。有人託我印佛像的錢一萬多塊, 我放在抽屜他也給我拿走,我是火冒三丈,我說你什麼地方不偷, 偷到佛祖的頭上來。那個時候我差一點就發狂,我實在很生氣,那 時候我想這個小偷被我逮到。但是後來也沒辦法,不曉得誰偷走, 功德箱整個被撬開。後來我就打電話,師父在美國達拉斯,我就打 電話給師父報告,我說師父,我們功德箱被撬了,師父二十幾萬被 拿走了,翻箱倒櫃。師父就笑笑。我說師父還在笑,我都氣死了, 師父還在笑。我也就不好意思再生氣,師父都不當一回事,我還氣 什麼?師父二十幾萬都不氣,我才一萬多塊。但一萬多塊我要賠, 人家要我印佛像的,變成我要去賠人家一萬多塊。後來有個黃居士 聽到我被偷了,她說:悟道師,你好可憐,被偷了,你那一萬多塊 我給你,給你去印佛像。不然我真的要去化緣。

後來我聽老和尚講,講華嚴宗的初祖杜順和尚,他說那個時代剛好鬧土匪。有一天他在打坐入定,有個居士送他一雙草鞋,不敢進去打擾他,就把它掛在門口。掛了三年,三年後有一天,這個居士經過那個地方,那雙草鞋還在。他就進去問老和尚,奇怪,這個地方土匪經常出沒,家裡藏的都被挖出來,你這雙草鞋掛在外面怎麼沒被人家偷走?杜順和尚就說,他說我生生世世修不偷盜的業,我沒有欠他的,所以我放在那邊他們也不會給我拿走。後來我聽老

和尚講到這個公案,我想過去世可能我去偷過他。老和尚偷的比我多,老和尚一個、韓館長一個、我一個,我參加了,可能是從犯,他們偷得比較多,我偷那個人的偷得比較少。韓館長那個功德箱不曉得多少錢,一個禮拜累積下來也不少,可能老和尚跟館長偷的比較多,我跟著他們去偷,偷比較少。所以這一生因果報應,一報還一報,算了,後來我就不再生氣。不然一開始看到那個,真的是火冒三丈。說不發脾氣都是騙人的,一看到那個境界真的是受不了,哪個地方不偷,佛祖的地方你也來偷。所以這個都有因果,一報還一報,因果報應絲毫不爽。因為這個偷盜戒很微細,我們要特別注意。

後來又有居士聽到這個偷盜業,去道場都不敢吃飯。我叫他吃,他說我不能吃,我一吃下去會墮地獄,嚇得大家不敢吃。我說你這個又不是偷,是我們叫你吃的,又不是沒有經過我們同意你自己拿來吃那叫偷,不與取,我們叫你吃的。他還是不放心。我說:好,不放心,你到外面吃一餐多少錢?我問他。他說:大概三十塊到五十塊。我說:等一下你吃過飯,你就拿五十塊台幣投在功德箱,你就不偷盜。他才放心的吃,不然他吃得都心驚肉跳的。我說不是這樣的,要明白、要謹慎,但是也不要神經兮兮,好像進入三寶地非常危險,也不是這樣,你只要把這個分清楚就好。你到任何地方也都是不可以偷盜,因為不偷盜你會得到常富財寶,五家都搶不走,你不會缺乏。這個因果要說明,大家才樂意來修,不然做錯了果報一大堆,我做好了有什麼果報?一點功德都沒有,人家都不願意幹。所以因果報應要說明。今天時間到了,我們就講到這裡。這一段沒講完,明天再繼續,我們下課。